

中国畜牧兽医学会

牧医学发（2016）第 66 号

关于报送 2016 年工作总结及 2017 年活动计划的通知

各学科分会、学会办事机构各职能部门、各杂志编辑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畜牧兽医学会：

根据中国科协关于报送 2016 年度工作总结和计划工作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学会实际情况，请各学科分会、学会办事机构各职能部门、各杂志编辑部和各省级学会，在认真做好 2016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工作计划的基础上，请按要求及时向学会上报如下材料、报表：

一、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学科分会（学会职能部门、杂志编辑部）2016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17 年活动计划

工作总结要实事求是，突出重点，不要面面俱到。重要工作应有数据，成绩、效益和数字要经过核实，力求准确，对存在的问题要有客观分析。工作总结不超过 3000 字。

2017 年活动计划，活动名称请规范填写，例如：“中国畜牧兽医学会*** 分会第***届学术讨论会”、“中国畜牧兽医学会***分会第**次会员代表大会”等，理事会请写清届、次。如果没有安排活动，请在表头填写“不发生”字样。

二、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畜牧兽医学会报送材料

为了解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学会活动情况，便于相互交流和沟通，请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学会有年度工作总结和活动计划的也请按要求寄出（电子版、纸版），我们将择优选登或摘登在学会网站上。

三、表格下载及报送方式

在学会网站 www.caav.org.cn 上的“通知通告”栏可下载“分会（学会职能部门、杂志编辑部）2017年活动计划表”。

活动计划和工作总结填好加盖公章后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前寄送(传真)
到学会，电子版也同时发 E-mail 到学会。

四、2016 年综合统计调查报表上报工作将另行通知。

另外，2016 年有学术活动并印刷了论文集、报告集的学科分会，请也于
12 月 20 日前寄 3 本论文集到学会（已寄的除外）。

联系人：石娟 李传业 电 话：010-85959010 85959009

传 真：010-85959010 E-mail：caav001@163.com c06@cast.org.cn

地 址：北京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9 号博雅园 1 栋 106 邮 编：100125

